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SLJCB20200223

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 惠州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 惠州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检测

项目地址 惠州市潼侨镇联发大道北面

样品类别 废水

编制人:

赖丽平

审核人:

陈泽

批准人:

陈泽

签发日期: 2020 年 03 月 06 日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计量认证证书编号: 2017192735U

地址: 河源市源城区大同路大同农贸市场

A-4、A-5、A-6、A-7 单元

邮编: 517000

报告查询: 0762-3375678

业务电话: 0762-3375678

电子邮箱: 751020490@qq.com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, 严格按照相关采样技术规范开展工作, 对委托单位提供的信息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2.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, 本公司仅对样品负测试技术责任, 不对样品来源负责, 不对检测数据作评价, 所附标准由委托单位提供。
3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(授权签字人)签名无效, 报告经涂改无效。
4. 本报告未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报告(完整复印除外), 对本报告的任何局部复制、使用和引用均为无效, 本公司不承担由于报告非正确使用所引发的法律责任。
6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商业广告使用。
7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,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, 逾期不予受理。对于性状不稳定、不易保存以及送检量不足以复检的样品, 恕不受理复检。

检 测 报 告

一、基本信息:

检测类型	样品类别	采样人员	分析人员
委托检测	废水	谢彬、吴云豪	赖航通、陈瑶玲
委托编号	检测依据	采样日期	完成日期
SLJC20200223	详见附表	2020年02月26日	2020年03月06日

二、检测结果:

(1) 废水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
生产废水处理后排出口	pH 值	6.39	6-9	无量纲
	溶解氧	5.14	≥ 3	mg/L
	高锰酸盐指数	< 0.5	≤ 10	mg/L
	化学需氧量	5	≤ 30	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0.8	≤ 6	mg/L
	氨氮	0.346	≤ 1.5	mg/L
	总磷(以 P 计)	0.24	≤ 0.3 (湖、库 0.1)	mg/L
	总氮(湖、库, 以 N 计)	1.32	≤ 1.5	mg/L
	铜	< 0.05	0.3	mg/L
	锌	< 0.05	1.0	mg/L
	氟化物(以 F ⁻ 计)	< 0.05	≤ 1.5	mg/L
	硒	< 0.0004	≤ 0.02	mg/L

检 测 报 告

续上表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
生产废水处理后排 放口	砷	<0.0003	≤0.1	mg/L
	汞	0.00070	≤0.001	mg/L
	镉	<0.001	≤0.005	mg/L
	六价铬	<0.004	≤0.05	mg/L
	铅	<0.01	≤0.05	mg/L
	氰化物	<0.004	≤0.2	mg/L
	挥发酚	<0.01	≤0.01	mg/L
	石油类	0.07	≤0.5	mg/L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<0.05	≤0.3	mg/L
	硫化物	0.008	≤0.5	mg/L
	粪大肠菌群	<20	≤20000	个/L
	总铬	<0.03	--	mg/L
	总镍	<0.05	--	mg/L
	总银	<0.03	--	mg/L
	总铁	<0.03	2.0	mg/L
	总铝	0.07	2.0	mg/L
	悬浮物	6	30	mg/L
备注	1、“--”表示该项目在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3838-2002)表 1Ⅳ类标准限 值和《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21900-2008)表 3 标准限值中无评价限值。 2、参照标准:执行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3838-2002)表 1Ⅳ类标准限值 和《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21900-2008)表 3 标准限值中较严者。			

此页以下空白

检 测 报 告

续上表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
生活污水处理后 排放口	化学需氧量	14	50	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1.7	10	mg/L
	悬浮物	5	10	mg/L
	动植物油	<0.06	1	mg/L
	石油类	<0.06	1	mg/L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<0.05	0.5	mg/L
	总氮 (以 N 计)	10.6	15	mg/L
	氨氮 (以 N 计)	0.056	5	mg/L
	总磷 (以 P 计)	0.08	0.5	mg/L
	色度	2	30	mg/L
	pH 值	7.42	5-9	无量纲
	粪大肠菌群	<20	1000	个/L
备注	1、参照标准: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8918-2002)表1(一级标准)中A标准限值。			

附表:本次检测所依据的检测标准(方法)及检出限。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	使用仪器	检出限
废水	pH 值	便携式 pH 计法(B) 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年)3.1.6.2	便携式 pH 酸度计 pHB-4	--
	溶解氧	《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碘量法》 GB/T 7489-1987	滴定管 50mL	0.2mg/L
	高锰酸盐 指数	《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》 GB/T 11892-1989	滴定管 50mL	0.5mg/L
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 HJ 828-2017	COD 恒温加热器 JC-101	4mg/L
	五日生化需 氧量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 释与接种法》HJ 505-2009	生化培养箱 SPX-250L	0.5mg/L

检 测 报 告

续上表

废水	氨氮 (以 N 计)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	0.025mg/L
	总磷 (以 P 计)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	0.01mg/L
	总氮 (湖、库, 以 N 计)	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》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	0.05mg/L
	铜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》GB/T 7475-1987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-200	0.05mg/L
	锌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》GB/T 7475-1987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-200	0.05mg/L
	氟化物 (以 F - 计)	《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》 GB/T 7484-1987	台式 pH 酸度计 PHS-3E	0.05mg/L
	硒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 荧光法》HJ 694-2014	原子荧光光谱仪 AF-610E	0.0004mg/L
	砷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 荧光法》HJ 694-2014	原子荧光光谱仪 AF-610E	0.0003mg/L
	汞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 荧光法》HJ 694-2014	原子荧光光谱仪 AF-610E	0.00004mg/ L
	镉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》GB/T 7475-1987	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(带石墨炉) WFX-200	0.001mg/L
	六价铬	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 光光度法》GB/T 7467-198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	0.004mg/L
	铅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》GB/T 7475-1987	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(带石墨炉) WFX-200	0.01 mg/L
	氰化物	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《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 度法》HJ 484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	0.004mg/L
	挥发酚	《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 光光度法》HJ 503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	0.01mg/L

此页以下空白

检 测 报 告

续上表

废水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《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》GB/T 7494-198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	0.05mg/L
	硫化物	《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》GB/T 16489-1996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	0.005mg/L
	粪大肠菌群	《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》HJ 347.2-2018	生化培养箱 SPX-250L	20 个/L
	总铬	《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法》HJ 757-2015	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(带石墨炉) WFX-200	0.03 mg/L
	总镍	《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GB/T 11912-1989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-200	0.05mg/L
	总银	《水质 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GB/T 11907-1989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-200	0.03mg/L
	总铁	《水质 铁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GB/T 11911-1989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-200	0.03mg/L
	总铝	间接火焰原子吸收法 (B) 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(2002 年) 3.4.2.2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-200	0.03mg/L
	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GB/T 11901-1989	万分之一天平 CP114	4mg/L
	动植物油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 JC-0IL-8	0.06mg/L
	石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 JC-0IL-8	0.06mg/L
	色度	稀释倍数法 《水质 色度的测定》GB/T 11903-1989	50mL 比色管	--倍

—— 报告结束 ——